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49

問題編號

018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現時負責巡查非本港食物生產基地及食品加工企業的人手編制和涉及的開支為何？來年度(即 2011-12 年度)，有沒有訂下巡查有關地點的目標數目？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巡查外地食用動物農場和養魚場的工作由一支巡查隊負責，成員包括 3 名獸醫師、8 名農林督察和 1 名研究主任。在 2011-12 年度，本署預留 640 萬元進行這項工作。

巡查外地菜場和果園的工作由 1 名研究主任負責。至於巡查外地食物加工廠，則由一支以 5 名衛生督察職系人員組成的巡查隊負責。由於這些人員同時執行其他職務，本署未能分開計算巡查菜場、果園和食物加工廠所需的資源。

2011 年，本署計劃巡查的外地農場和食物加工廠數目，分別為 50 個食用動物農場、16 個養魚場、20 個菜場和 38 家食物加工廠。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6.3.2011